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59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6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33.89 元（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 69,813.40 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784.6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2,028.75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60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2,028.75
2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29,504.31
3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2,902.55
4	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金额	26,000.00
5	使用超募资金支付的投资建设项目支出金额	1,885.07

序号	项目	金额
6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88.44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625.2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资资金余额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571908399110618	2,687,766.19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71010122002376463	14,885,380.62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8110801011602395962	8,679,472.64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571917791210608	0
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0189638	已注销
6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联庄支行	201000302395852	已注销
合计			26,252,619.45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

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的2,965.32万元，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902.55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62.7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四）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2022年5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建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杭州智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24,237.93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1,883.55万元，剩余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补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也没有对外转让或者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发行费用）				62,028.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71.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91.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端智能装备及机器人制造基地项目	-	32,482.92	32,482.92	32,482.92	3494.87	10,863.89	-21,619.03	33.44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9,662.28	9,662.28	9,662.28	1174.95	3532.22	-6,130.06	36.56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	18,010.75	10.75	100.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60,145.20	60,145.20	60,145.2	4,669.82	32,406.86	-27,738.34	53.8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	-	1,883.55	1,883.55	1.52	1,885.07	1.52	100.08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	1,883.55	1,883.55	1.52	1885.07	1.52	100.08	-	-	-	-
合计	-	60,145.20	62,028.75	62,028.75	4,671.34	34,291.93	-27,736.82	55.2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965.3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分别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日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883.55万元投资建设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